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和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上午在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水发大厦 10 层公司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人，亲自出席会议董事 9 人。

（五）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先磊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将该议案列入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同意《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同意将该议案列入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会审议。

逐项表决结果如下：

3.1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朱仁奎）》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2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刘毅军）》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3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王华）》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4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夏同水，已离任）》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3.5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吴长春，已离任）》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各位委员一致同意该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 2025 年

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各位委员一致同意该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计提减值准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6-02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各位委员一致同意该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实际经营情况，编制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同意将该议案列入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提请股

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 ESG 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议通过，各位委员一致同意该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 2025 年度 ESG 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安排的议案》

鉴于 2025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未满足利润分配条件，故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为和投资者共享经营成果，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的前提下，制定公司中期分红安排，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中期分红安排范围内，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决定是否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制定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相关事项。

同意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安排的议案》列入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会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授权安排的公告》（2026-02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列入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会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6-02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并由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各位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接受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为公司及控股公司的银行贷款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担保事宜向其提供反担保，公司按担保额的 0.1%~1.5%/年支付担保费。同意将该议案列入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会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并由公司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26-026）。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朱先

磊、穆鹏、闫凤蕾、李启明、黄加峰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收购山东胜动燃气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

同意《关于对收购山东胜动燃气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列入 2025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提请股东会审议。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山东胜动燃气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公告》（2026-027）。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三)审议通过了《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各位委员一致同意该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各位委员一致同意该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 2026 年度行动方案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 2026 年度行动方案的议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评估报告及 2026 年度行动方案》(2026-028)。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固定资产长输管线折旧年限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各位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关于调整固定资产长输管线折旧年限的议案》。本次对管网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调整属于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以往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影响。本次调整是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章程》规定，调整后能够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信息，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关于调整固定资产长输管线折旧年限的公告》(2026-029)。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各位委员一致同意该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关于公司 2026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 2026 年一季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遵循了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意对外报出。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第一项、第三项、第九项、第十项、第十一项、第十二项议案尚须经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水发派思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